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1-035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55,415,837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 2,011,507 股后 153,404,3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绿康生化	股票代码	0028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潭平（代行）	林信红	
办公地址	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 6 号	福建省浦城县园区大道 6 号	
电话	0599-2827451	0599-2827451	

电子信箱	lkshdm@pclifecome.com	lkshdm@pclifecome.com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兽药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在微生物发酵领域具有成熟经验，是国内杆菌肽类产品的主要生产商和出口商之一。公司是全球少数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通过美国FDA现场审核的企业之一，此外，公司还获得了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预混剂国内的新兽药注册证书、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国内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和亚甲基水杨酸杆菌肽可溶性粉国内的新兽药注册证书。公司生产的杆菌肽类产品销往北美、南美、东南亚等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并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范围涵盖、兽用原料药、兽药制剂、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以及生物农药等多个领域，生产产品包括杆菌肽类产品、硫酸黏菌素类产品、黄霉素类产品、纳他霉素、红法夫酵母、聚谷氨酸、枯草芽孢杆菌、地衣芽孢杆菌、混合型益生菌、苏云金杆菌系列、井冈霉素系列、微生物菌剂、含氨基酸水溶肥等。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308,145,259.54	303,759,977.46	1.44%	344,291,89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08,315.92	56,966,032.34	-24.15%	74,689,44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85,173.82	35,479,151.55	-15.49%	54,225,89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0,874.01	74,087,742.26	22.45%	83,697,14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24.32%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24.32%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8%	7.51%	-1.83%	10.4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972,502,779.28	1,010,052,912.03	-3.72%	802,418,34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5,148,250.51	774,434,087.11	-1.20%	740,369,575.0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2,505,391.38	95,546,199.08	62,927,073.50	67,166,59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95,905.25	22,667,107.90	7,374,239.07	-28,9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89,425.09	18,757,276.14	5,425,070.11	-5,386,59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8,368.76	32,221,898.64	25,564,523.99	19,476,082.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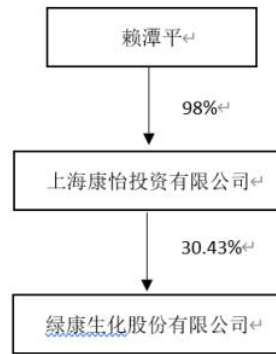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3%	47,291,400	0	质押	7,203,090	
合力(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70%	41,489,860	0			
富杰(平潭)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8%	10,998,000	0			
上海康闽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7,698,600	0			
浦城兴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	7,020,000	0			
徐进一	境内自然人	1.00%	1,549,240	0			
郑炜	境内自然人	0.66%	1,026,750	0			
翁如山	境内自然人	0.44%	680,420	0			
田建伟	境内自然人	0.31%	486,160	0			
李司华	境内自然人	0.30%	462,3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赖潭平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怡 98% 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浦城兴浦（原福建梦笔投资有限公司）29.57% 的股份。赖建平先生为赖潭平先生之胞弟，其持有公司股东上海康闽 71.43% 的股份、浦城兴浦（原福建梦笔投资有限公司）3.30% 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互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海康怡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人民币普通账户持股 38,891,40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400,000 股，合计持股 47,291,400 股。徐进一通过人民币普通账户持股 615,22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4,020 股，合计持股 1,549,240 股。郑炜通过人民币普通账户持股 78,25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48,500 股，合计持股 1,026,750 股。翁如山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80,420 股，合计持股 680,42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 经营业绩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8,145,259.54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1.44%。国外市场方面，较去年同期，北美及南美动保大客户采购增加较多，外销收入增长10%左右；国内市场方面，受国内“兽药添字”转“兽药字”法规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部分药添类产品销售较去年同期下滑，公司一方面积极推进国内药添产品的转“兽药”注册工作，另一方面也积极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得益于公司食品添加剂产品以及子公司农药产品的大力推广带来的销售增长。综上，公司本期收入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8,441,759.81元和43,208,315.92元，相比于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6.61%和24.15%，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减少、下半年海运费大幅提升及汇兑损失所致。2020年整体毛利率为30.35%，较上年同期减少2.91个点。

(2) 经营战略方面

过去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一直在不懈努力，积极的推进“内生+外延”的发展战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内生增长方面，公司紧跟国内外兽药法规变化及行业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强对杆菌肽类等现有品种的研发改进和部分药物饲料添加剂品种国内的转兽药注册工作，以满足未来的市场需求。同时，为丰富产品结构，提高抗市场风险能力，公司重点开发“安全、高效、低/无残留、畜禽专用”等绿色健康的其他兽药原料药及制剂产品。

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玖佰陆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安生物增加注册资本113.33万元，增资完成后占绿安生物股比10%，本次引入的外部股东玖佰陆拾将与公司一起大力推进子公司绿安

生物现有主业生物农药业务的发展。

为丰富产品结构，提高抗市场风险能力，2019年6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康平潭与平潭兴鹏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绿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康平潭出资510万元，占股比51%，平潭兴鹏出资490万元，占股比49%。绿家生物将专注于发展营养功能饲料添加剂及其他营养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开发业务。

外延发展方面，为推动公司在大健康领域的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18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绿康平潭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与其他几家专业机构共同发起设立医药产业基金，绿康平潭为有限合伙人，投资基金将重点投向高成长性的、具备较高投资回报潜力的大健康项目。

2018年4月，产业基金以人民币2,500万元增资拓新生物，投资完成后，产业基金占拓新生物25%的股权。拓新生物是一家临床阶段的生物制药公司，专注于开发和商业化CAR-T细胞产品等新型癌症免疫治疗产品，旨在利用患者自身免疫系统的力量来靶向和杀死癌细胞（公告编号：2018-043号）。

2018年5月，产业基金以人民币16,182万元获得嘉和生物5.22%股权。嘉和生物是一家集研发与生产一体化的生物制药企业，致力于抗体药物与其他新型生物药物的研发和产业化。自2007年成立以来，经过十多年快速发展，现已成为国内聚焦于单抗药物研发和产业化，研发管线相对丰富，平台硬件和人才团队相对丰富的抗体药物开发公司（公告编号：2018-049），目前嘉和生物正在推进境外上市的股权重组工作。

2019年4月，绿康平潭以460万元对产业基金增资。产业基金出资2,500万元与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等机构共同发起设立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产业基金占上海谷方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5%股权，上海谷方盟主营业务：采用MAH（药品上市许可人制度）模式进行高端仿制药的研发、申报，并委外生产销售，最终实现产品的上市（公告编号：2019-037）。

2020年10月，产业基金投资的嘉和生物药业（开曼）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6998.HK，发行119,881,000股，发行价为24港元/股（公告编号：2020-095）。

2020年12月产业基金与成都纽瑞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并于2021年1月完成了投资。产业基金以人民币400万元增资纽瑞特医疗，投资完成后，产业基金占成都纽瑞特0.4793%的股权（公告编号：2021-003）。

（3）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

2017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5,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815.2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9,863.56万元，其中投入13,652.30万元用于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投入1,211.26万元用于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使用技术中心扩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260.6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9,554.62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为：

1) 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

2019年10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为了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2,400吨/年活性杆菌肽系列产品扩建项目”截至2019年10月30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6,329.26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投入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并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受突发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全国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人员流动及物流受限，工程项目的施工在一段时间内处于停滞状态。逐步复工复产后，仍有部分

施工人员、物资和设备无法按时进场，导致项目施工进度无法按时推进，因此项目建设进度晚于预期，无法在原定时间内完工。另一个重要原因是浦城工业园区浦潭产业园片区基础配套设施部分项目因拆迁时间的影响，无法按计划完成和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施工进度滞后。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并结合实际施工情况，于2020年11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完成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年产活性1,200吨杆菌肽预混剂和1,200吨兽药原料药（硫酸新霉素）项目”延期至2021年9月30日完成。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募投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4,898.24万元，投资进度为62.28%，目前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地推进中。

2)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公司另一募投项目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于2017年5月16日举行了开工仪式正式开工建设，截至2020年4月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验收，已满足结项条件，公司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经审慎研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对技术中心扩建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经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已签署合同应付未付款项及质保金104.40万元，剩余节余募集资金可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以支付应付款后，销户时最终实际节余金额为准（含扣除手续费及税收后的短期保本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经实施完毕。

4)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事项已经2020年0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05月18日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其他项目建设方面

公司采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在浦城浦潭产业园区热电联产一期地块投资建设热电联产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20,117万元，本次投资项目生产的热力及发电量除满足自用需求外，其他部分对外出售。本次投资一方面可以确保公司用热质量稳定，降低用电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经济效益，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将为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及未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供有力保障；另一方面可以满足浦城工业园区浦潭工业园热负荷不断增长的需求，提高工业园区集中供热能力，促进节能减排。

公司《关于申请浦城工业园区浦潭工业园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请示》已于2019年1月获得福建省发改委的批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月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04号），2019年05月该项目举行开工暨奠基仪式，2019年9月获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函。截至目前，该项目主厂房、水处理车间、破碎楼、烟囱及灰库等主体已完成，锅炉本体、发电机组、环保系统已安装完成，建设正在有序地推进中。

（5）公司治理及股东回报

1)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8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及3次股东大会。

2) 2020年05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后118,052,793股为基数，其中回购股份1,947,207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元人民币现金，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007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

股本35,415,83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5,415,837股。2020年5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最近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累计实施现金分红8,006.90万元，占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累计净利润的36.8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杆菌肽类产品	219,568,654.38	81,127,520.71	36.95%	-9.16%	-8.26%	-0.6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0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元）	
			合并	母公司
（1）将与合同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合同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合同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决议	预收款项	-679,008.85	-679,008.85
		合同负债	644,432.30	644,432.30
		其他流动负债	34,576.55	34,576.55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元）	
	合并	母公司
合同负债	3,627,760.72	3,239,398.34
预收款项	-4,011,739.22	-3,588,424.22
其他流动负债	383,978.50	349,025.88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2020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元）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227,995.90	227,995.90
营业成本	9,372,012.03	8,400,032.18
销售费用	-9,144,016.13	-8,172,036.28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679,008.85		-679,008.85		-679,008.85
合同负债		644,432.30	644,432.30		644,432.30
其他流动负债		34,576.55	34,576.55		34,576.5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将预收款项调整为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待转销增值税，列报为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679,008.85		-679,008.85		-679,008.85
合同负债		644,432.30	644,432.30		644,432.30
其他流动负债		34,576.55	34,576.55		34,576.5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之后将预收款项调整为合同负债、应交税费——待转销增值税，列报为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注销子公司福建浦城绿家供热有限公司，故将其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赖潭平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五日